

教育部 函

地址：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承辦人：高健茗
電話：(02)7712-9045
電子信箱：freddy0007@mail.moe.gov.tw

受文者：國立中正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9月14日
發文字號：臺教資通字第115009011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數位發展部原函 (A09000000E_1150090119_senddoc2_Attach1.PDF)

主旨：函轉數位發展部加強各機關網通設備及IoT設備對外連結之資安管理說明，請查照並轉知所屬。

說明：

- 一、依數位發展部115年9月1日數授資通字第1152000274號函辦理。
- 二、請依原函說明辦理相關事項，行政院並已將其與委外活動網站網域管理情形列入資通安全稽核項目，本部亦將配合納入資通安全稽核項目，請確實依規定辦理。

正本：部屬機關(構)、各國立大專校院、各國立大學附設醫院及農林場

副本：電子公文
2026/09/14
11:50:16
電 交 換 章

